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置募集规模上限的公告

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20785；C类份额基金代码：020786）于2024年1月3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216号文准予注册。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合理控制基金规模，有效防范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安信长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设置本基金的募集规模上限，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

在募集期内任何一日，若当日募集金额接近、达到或超过80亿元（不包括募集期利息，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募集规模合并计算），本公司将及时刊登公告可提前结束本次募集，并自次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对超出募集规模上限的当日认购申请，本公司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

当发生比例确认时，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由各销售机构根据其业务规则退还给投资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将导致末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低于认购申请金额，可能会出现认购费用的适用费率高于认购申请金额对应的费率的情形。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规模及募集期其他相关事项做适当调整。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全国统一

服务热线 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6日